

# 莒南县物价局文件

莒南价字〔2017〕31号

## 关于公布《2017年莒南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和《2017年莒南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的通知

莒南经济开发区，各镇街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县直有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规范收费行为，增强收费政策透明度，提高社会监督实效，现将《2017年莒南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和《2017年莒南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公布的两个《目录清单》，是目前依据国家和省、市现行收费政策在我县区域内实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，共32项，比上年减少4项；其

中涉企服务项目 16 项，比上年减少 3 项。文件收录时间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。

二、对《目录清单》中的服务价格项目和标准实行动态管理。《目录清单》公布后，新增或调整的服务价格项目和标准，按照新的文件规定执行。

三、各收费单位要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制度，在网站或收费场所醒目处，公示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费依据等内容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：1. 《2017 年莒南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

2. 《2017 年莒南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

莒南县物价局

2017 年 12 月 30 日

抄报：县委，县府，人大，政协，市物价局。

抄送：县编办，监察局，发改局，财政局，审计局。

莒南县物价局办公室

2017 年 12 月 30 日印发